|  |
| --- |
|  |

|  |
| --- |
| **教 育 部 司 局 函 件**  |
|  |
|  |
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 教语信司函〔2020〕18号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

|  |
| --- |
| **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** |

 |
|  |
| 有关单位：　　经研究，现将2020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　　**一、项目类别和资助额度**　　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《国家语委“十三五”科研规划2020年度项目指南》（附件），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，研究起始时间为2021年1月1日。其中，重大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内/项，研究时间一般为3年。重点项目资助经费为20万元/项，研究时间一般为2年。一般项目资助经费为10万元/项，研究时间一般为1-2年。语言教育专项根据实际需要资助，研究时间一般为2年。　　**二、申报条件**　　（一）申请人应符合《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中相关规定。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的研究工作。　　（二）申请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。不具备以上职称和学位条件的，须有2名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同行专家书面推荐。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。　　（三）申请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，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的申报。　　**三、申报办法**　　（一）申报方式。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“国家语委科研管理系统”（以下简称申报系统）在线申报，此系统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。申报系统链接为：<http://39.99.164.75:8001/alylogin>。请注册并登陆申报系统查看详细申报说明，选择“重大项目”“重点项目”“一般项目”“语言教育专项”项目类别申报。　　（二）材料要求。需邮寄的申报材料包括：纸质申请书（一式五份、双面打印）。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提交、导出和打印申请书，由所在的申报单位汇总所有申请材料并审查盖章后，统一报送国家语委科研办。　　（三）截止时间。申报系统自2020年7月14日起受理项目申报，截止日期为2020年8月20日。纸质材料寄出截止时间为2020年8月25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　　**四、注意事项**　　（一）各申报单位应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，确保申报信息真实准确。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查实即取消3年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。　　（二）为保证评审公平公正，项目申请书正文“二、项目设计论证”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、单位等有关信息，否则按作废处理。　　（三）重大项目申请团队需参加现场答辩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　　（四）所有项目立项名单拟于11月公示。　　（五）联系方式　　联 系 人：郭浩　　联系方式：010-66096726 keyanban@moe.edu.cn　　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（邮编：100816）　　技术支持：罗老师 13554039146　　附件：[国家语委“十三五”科研规划2020年度项目指南](https://www.sinoss.net/uploadfile/2020/0721/20200721100124391.doc)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2020年7月13日  |
|  |
|  |
|  |
|  |
| 　  |

 |